

证券代码：300004

证券简称：南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仲裁事项及控股股东代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2018年8月，深圳前海海润国际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海润”）就其与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麦丽筠担保合同纠纷案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19年1月，深圳仲裁委员会就该案件作出仲裁裁决（2018深仲裁字第1193号）。前海海润因不服该裁决，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上述仲裁裁决。2020年7月，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深圳仲裁委员会（2018）深仲裁字第1193号裁决。2020年8月，前海海润就上述纠纷事项向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2021年3月，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一审判决（2020粤0605民初19472号）。公司及前海海润因不服上述判决，向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9月，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本案作出二审判决（2021粤06民终11570号）。

针对上述二审判决结果，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子江先生承诺将积极筹集资金代杨子善先生偿还公司上述款项。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公告。

#### 二、进展情况

2022年1月20日，公司根据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二审判决结果履行了相应赔偿责任，共计3,723.26万元。

因杨子善先生仍处于失联状态，无法取得联系，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最大限度地消除杨子善先生相关事项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子江先生向公司支付了代偿款项共计 3,723.26 万元。杨子江先生的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 三、其他说明

至此，公司因原董事长杨子善冒用公司名义对外借款/担保牵涉的 15 宗诉讼/仲裁案件均已判决并执行完毕，其中涉及公司/子公司赔付的案件，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子江先生均已全额代偿。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